

「技職永續破風者計畫」

【一場有「職」感的競賽——教案設計與教學實踐徵件】

競賽辦法

- 一、 **活動主旨：**為增進國中學生對技職教育之認識，並提供多元升學與職涯資訊，本教案需包含相關職業或產業資訊，從職業或日常生活用品引導學生探索個人興趣，進而適性升學，銜接未來職涯發展。獲獎教案列為本計畫網站之開放教育資源，提供全國師生及民眾瀏覽及使用，協力生涯發展教育推動。
- 二、 **內容要求：**從職業或日常用品，連結技術型高中職群 15 群科（機械群、動力機械群、電機與電子群、化工群、土木與建築群、商業與管理群、外語群、設計群、農業群、食品群、家政群、餐旅群、水產群、海事群、藝術群）為主軸進行教學活動設計，可延伸至科技大學 20 類群。本教案之核心目標為帶領國中學生初探技職世界，建議以趣味啟發與生活化連結為設計導向，內容應力求淺顯易懂，而非艱深困難的專業學術探討，引發學生對該群科的好奇與興趣為主。
- 三、 **賽事獎勵：**
 - （一）教案獲選獎金：獲選者依評審意見進行教案及教材內容之修正，經主辦單位確認修訂完成，可獲頒獎金新臺幣 20,000 元及獎狀。
 - （二）教學實踐獎勵：獲選者完成「教學實踐一次」並繳交一頁式成果表，另頒發獎勵金新臺幣 5,000 元。教學實踐方式如下，獲獎團隊得自行評估擇一辦理：
 1. 由主辦單位媒合國中學校或社教館所進行教學實踐。
 2. 於所屬學校班級或自行媒合其他學校班級實行教案，主辦單位派員實地觀摩記錄。
 3. 自行拍攝教學實踐紀錄影片（長度約 20-40 分鐘，具初步剪輯尤佳）。
- 四、 **參賽資格：**
 - （一）身分別：全國各級學校之現任教師（含代理、代課教師）以及在學師培生，為參賽團隊之當然代表人。
 - （二）可採個人或團體組隊參賽，每組成員至多 2 人。除當然代表人以外，組隊成員應為教育、設計相關科別系所在學生或產官學專家。
 - （三）參賽件數限制：每位參賽者至多可參與 2 件教案作品投稿。
- 五、 **教學對象：**國中學生
- 六、 **教學時長：**40 分鐘

七、教學人數：以 30 人規模班級進行設計

八、教案規範：

- (一) 教案內容須與技高科別或相關職業／產業或日常用品結合介紹。
- (二) 說明教學活動流程配置、教學內容及使用教材(類型以數位優先，亦可含括實體教具、學習單、書籍)。
- (三) 教案須融入主辦方規範之資料：
 - 1. 評量題目(參閱附件 2)，亦可增列其他題目。
 - 2. 技高群科與升學資訊(參閱附件 4)。

九、文件格式：

- (一) 教案設計以主辦單位規定格式為準(參閱附件 2)，含相關可印刷使用之教材、學習單、評量表等附件及附錄，至多 16 頁。
- (二) 文件字型設置：中文字型—標楷體；英文字型—Times New Roman，字型大小：10-14pt。
- (三) 若有簡報，請以通用字型撰打。

十、評分標準：

由專家學者及實務教師進行書面審查。本競賽為促進職群多元性，原則上各職群以錄取一件作品為原則。惟為確保作品品質，評審委員會得視參賽作品之水準及數量，決議各職群獎項之增額錄取或從缺，主辦單位保有最終獎項配額調整之權利。

- (一) 職業／產業與技職群類連結性(35%)
- (二) 教案可行性、易推廣程度(35%)
- (三) 教學資源可及性、教材與媒體適切性(30%)

十一、報名方式：

(一) 報名時程：

- 1. 早鳥報名時間：115 年 7 月 1 日(三)至 115 年 8 月 14 日(五)止，前 30 組報名並在期限內完成繳件及所有參賽條件之團隊可獲新臺幣 500 元禮券，將依完成時間順序為憑。早鳥報名網址：<https://forms.gle/2U4FpG2qXHTXBuzX8>)
- 2. 教案繳交時間：115 年 7 月 1 日(三)至 115 年 9 月 30 日(三)止，錯過早鳥報名仍可直接參賽，上傳報名表及規定資料文件至指定網址：<https://reurl.cc/Wb6QQy>)。

(二) 競賽完整說明及檔案下載連結：<https://reurl.cc/2a1Y1m>)

(三) 應繳資料：

1. 參賽團隊資料表暨教案設計內容 (請同時繳交 WORD 檔、PDF 檔)
2. 參賽團隊權益切結暨同意書 (個資、著作權、AI 使用規範)
3. 相關教材，如：簡報、學習單、文章報導

十二、得獎公告方式：

得獎名單將公告於「技職永續破風者」官網 (<https://stve.nkust.edu.tw/>)，並以 Email 個別通知獲獎者。

十三、注意事項：

- (一) 為方便全國教師得依教案內容即可完成教材準備與教學實施，教材設計應考量取得便利性與實務可行性，需避免使用過於困難或不易取得之材料與設備，以利實際推廣與應用。
- (二) 教案作品須為原創，且不得侵犯他人智慧財產權，其中所使用之影音、圖片，參賽者須確保已取得合法授權，避免主辦單位推廣時產生版權問題，違者將取消參賽資格，並追回已核發之獎勵。
- (三) 獲選教案之著作權仍歸原作者所有，惟作者須同意授權主辦單位於非營利推廣目的下，得進行重製、公開展示、發表、改作及推廣使用，並得依實際需求進行必要之編修與調整，相關授權事宜已納入報名時繳交之「附件 3_參賽團隊權益切結暨同意書 (個資、著作權、AI 使用規範)」之第二部分。
- (四) 本競賽鼓勵教學創新，參賽團隊得有限度利用生成式 AI 工具 (如 ChatGPT、Gemini) 輔助教案構思，惟須於報名時依實填寫「附件 3_參賽團隊權益切結暨同意書 (個資、著作權、AI 使用規範)」之第三部分，並確保無侵害他人智慧財產權之情事。
- (五) 為確保教案能落實於全國校園，請參賽者於撰稿時留意用語在地化。請統一使用繁體中文，並檢查是否含有中國慣用語，例如：將「攝像頭」修正為「鏡頭」、將「信息」修正為「資訊」，以維護教材推廣之正確性及專業感。
- (六) 若教案包含實體教具，經審查獲選之團隊須依公告期限，將完成之教具郵寄至國立高雄科技大學創新創業發展處，以利後續展示及推廣使用，作品不再歸還給參賽隊伍，由主辦方留存，請自行斟酌。
- (七) 參賽者應確保所提供之資料正確無誤，如有不實，主辦單位得取消其參賽或得獎資格。
- (八) 依中華民國稅法規定，獎項價值在新臺幣 1,001 元以上者，須併入得獎者當年度個人綜

合所得稅申報。本賽事之教案獲選獎金（20,000 元）與教學實踐獎勵金（5,000 元）採分階段個別給付，因單筆給付金額未達 20,001 元，故免預先扣繳 10%所得稅。得獎團隊仍須配合繳交身分證正反面影本及領據以利申報。

- （九）獲選獎金將由獲選者自行分配。每組團隊之當然代表人作為獎金領取與申報對象，須提供帳戶資料以利撥款。
- （十）獲選教案將公開發布於教育部「技職永續破風者」網站（<https://stve.nkust.edu.tw/>），供全國教師及社會大眾瀏覽與教學使用，以擴大技職教育推廣效益與資源共享。
- （十一）本活動如有未盡事宜，主辦單位保有修正、補充及最終解釋之權利，並公告於相關網站。

十四、主辦單位及聯絡方式：

- （一）技職永續破風者計畫
- （二）聯絡人：孫小姐
電話：07-6011000 分機：38305
信箱：yenting@nkust.edu.tw
地址：82445 高雄市燕巢區大學路 1 號 創新創業發展處